

大会

Distr.: General
26 October 199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五十三届会议

议程项目 110(c)

人权问题:人权情况及特别报告和代表的报告

阿富汗境内人权情况

秘书长的说明

秘书长谨向大会会员国递交人权委员会特别报告员白宗贤先生根据大会 1997 年 12 月 12 日第 52/145 号决议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1998 年 7 月 30 日第 1998/267 号决定编写的关于阿富汗境内人权情况的临时简短报告。

附件

人权委员会特别报告员按照大会第 52/145 号决议和经济及 社会理事会第 1998/267 号决定提出的关于阿富汗境内人权 情况的临时报告

目录

段次 页次

一. 导言.....	1-3	3
二. 备忘录.....	4	3
三. 对备忘录的答复	5	7
四. 结论和建议.....	6-18	8
A. 结论.....	6-8	8
B. 建议.....	9-18	9

一. 引言

1. 人权委员会主席根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1984 年 5 月 24 日第 1984/37 号决议的要求,在 1984 年首次任命一名特别报告员,审查阿富汗境内人权情况。此后,委员会在其经过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核可的决议中定期延长特别报告员的任务期限。这些决议要求特别报告员向委员会和大会提出报告。前者载于以下文件:E/CN.4/1985/21、E/CN.4/1986/24、E/CN.4/1987/22、E/CN.4/1988/25、E/CN.4/1989/24、E/CN.4/1990/25、E/CN.4/1991/31、E/CN.4/1992/33、E/CN.4/1993/42、E/CN.4/1994/53、E/CN.4/1995/ 64、E/CN.4/1996/64、E/CN.4/1997/59 和 E/CN.4/1998/71,后者载于以下文件的附件: A/40/843、A/41/778、A/42/667 和 Corr.1、A/43/742、A/44/669、A/45/664、A/46/ 606、A/47/656、A/48/584、A/49/650、A/50/567、A/51/481 和 A/52/493。白宗贤先生于 1995 年 4 月被任命为阿富汗人权情况特别报告员。

2. 人权委员会第五十四届会议在 1998 年 4 月 21 日第 1998/70 号决议中决定,将特别报告员的任务期限延长一年;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1998 年 7 月 30 日第 1998/267 号决定认可了这一延长决定。

3. 由于特别报告计划进行访问时该地的安全情况,他无法如原来的打算在本报告最后定稿之前访问阿富汗和巴基斯坦,鉴于阿富汗北部,特别是马扎里沙里夫市 1998 年 8 月发生的事件,特别报告力求从可靠的来源获得关于这些事件的最可信资料。他成功地这样做,并决定起草一项备忘录,内载他后来提交塔利班运动代表征求评论和意见的有关侵犯人权的指控。下文载述该备忘录及对备忘录的答复的全文。

二. 备忘录

4. 以下是特别报告员起草的备忘录:

关于侵犯人权的指控

马扎里沙里夫

根据可靠来源提供的资料,在塔利班及与塔利班结盟的其他力量于 1998 年 8 月 8 日接管马扎里沙里夫后,该市内发生大规模屠杀和残暴事件。特别受到影响的是固有的生命权利;人身安全和自由权;免受酷刑、残忍、不人道和有辱人格待遇和处罚的权利;行动自由权;思想良心和宗教自由的权利;宗教仪式和崇敬;民族、宗教或语言少数群体的权利。哈扎拉少数民族虽然不是唯一的目标,也成为主要对象。

接管的第一天,塔利班部队没有向任何人发出警告,到处随意滥杀他们看到在街上走动的人以及从窗口或站在门口探看的人。被杀者有男有女,有老有少,不论种族也不分宗教。连驴、羊等动物也被杀害,由于街上挤满日常生活的人群,许多店员、乞丐和 35 名在街上卖软性饮料的儿童就这样被杀。一名目击者与大约 25 名平民躲藏起来。他们全部被严加讯问,九名哈扎拉人当场遭枪杀并抛进井内。目击者常常用“嗜杀成狂”来形容上文所述的屠杀。街道很快布满死尸和鲜血。第一天整天不断进行任意滥杀和枪射。在允许居民搬动之前,尸体在街上放了四天至一个星期。这次事件中也可能杀害了一些战斗人员。

接管马扎里沙里夫的第一天,有 10 名伊朗外交人员和伊朗通讯社记者遭杀害,当时塔利班部队和与部队结盟的人士,包括所谓的“旁遮普塔利班”进入伊朗领事馆。被杀害者的尸体遗留在建筑物内两天之久,后来被葬在 Sultan Razia 女子中学的千人冢。杀害伊朗人的一群人由名为 Mullah Fazel Ahmed or Fazel Mohammed 领导,他是塔利班高级指挥官。

塔利班部队进入马扎里沙里夫并进行滥杀和射击后第二天,在街头利用扩音器和电台宣布居民应向当局通报匿藏的任何哈扎拉人和武器,塔利班部队和他们的结盟者开始在获悉哈扎拉少数民族成员居住的所有邻近地区有系统地挨家挨户搜捕这些人。大多数搜查队由一名塔利班领导人和五名巴尔干普什图人通报者组成,由通报者带他们到特定的房屋。搜查队也搜寻金钱和贵重物品并据为己有,他们要求非哈扎拉人和其房屋被搜查的人指出哈扎拉人住在那些房屋。一些人被迫陪同搜查小组并指出哈扎拉人的住房。有一名人士因试图阻止逮捕一名哈扎拉人而被监禁 20 天。在 1997 年 5 月起义反对塔利班部队的哈扎拉人居住地区特别成为目标。所有屠杀看来都是有系统、有计划和有组织的。

在受打击最大的地区进行许多起即决处决,许多其他居民被迁走。哈扎拉人居住的马扎里沙里夫所有地区遭广泛搜查。在一些情况下,如果搜查队看到开门者是哈扎拉人,就立即开枪。哈扎拉人虽然经街道代表确认是平民,而且没有政治联系,但还是遭杀害。在 Ilmarab 附近,包括妇女和儿童在内的 170 个人在几个小时内被杀;230 具尸体被埋葬在 Budhky。一些遭杀害的人连中三枪(头部两枪,胸口一枪,或头部一枪,胸口一枪,腹股一枪),喉咙被以“牺牲”的方式切开。

当塔利班在接管马扎里沙里夫后第三天到达 Saidabad 邻近地区时,他们给当地居民 20 分钟的时间带武器到最近的清真寺。在 Saidabad 和 Dasht-I-Shor, 塔利班部队射击所有哈扎拉人,包括妇女、儿童和老人。目击者指出,在 Saidabad 交叉口与监狱之间有 100 具尸体,还有其他许多尸体放在小街上。好几天都听到射击声,许多尸体仍留在房内,未加埋葬。还有许多其他尸体放置在街上和墙边,沾满血渍。许多妇女和女童遭强奸,或被拐带到 Saidabad 和 Alichopan 一带,其中大多由巴尔干塔利班进行,但对妇女的这种形式的暴力行为并不普遍。

来自 Darwaz-I-Shadyan 附近的一名乌兹别克妇女目睹她的儿子因被塔利班认为是哈扎拉人而遭杀害。一名来自同一地带的哈扎拉男子因试图逃走而被塔利班杀害,刺刀刺穿他的头部、面部和双眼。同一邻里内的糖果商也在他的屋内与 12 个家人同时遭杀害,包括妇女、儿童和老人。杀人凶手讲坎大哈、普什图语和乌尔都语,不会讲流利的波斯语。曼迪附近的一名菜商遭杀害,被用棍子打头部。许多目击者说,塔利班明确知道要到何地,甚至知道那些房子由哈扎拉人拥有。一些哈扎拉人房子的居住者已逃走、被逮捕或遭杀害,这些房子以一支棍子和一面白旗为标志,表示已属于塔利班人。估计有一千幢这种房子。试图进入这些房子的人会被逮捕或射击。

哈扎拉少数民族成员居住的里邻附近由非哈扎拉人拥有的房子也遭搜查哈扎拉人和武器。所有哈扎拉男子都在头两天内遭逮捕。在街上任意选出哈扎

拉人者据称是巴尔干普什图人,以前曾与伊斯兰党有联系。塔利班部队继续寻找拥有武器而且曾经与统一党有联系的哈扎拉年轻男子。确定是哈扎拉人或什叶派穆斯林的办法之一是查问他们在祈祷时背诵几首古兰经诗文。那些答与什叶派有关的人会当场被捕。

估计约有 3 000 名哈扎拉人在塔利班于 1998 年 8 月 8 日接管马扎里沙里夫后头六天内在家里或街上被即决处决。被逮捕和(或)杀害者大多为男子和男童,只要他们看来年纪大到可以打斗就会遭逮捕和杀害。大约有 700 名被逮捕者据称已在 *Dasht-I-Hairatan* 遭杀害。约有人数极多的反抗战斗者,可能多达 3 000 人,刚到达马扎里沙里夫就被在 *Zeinabad* 地区堕入陷阱,或多或少遭歼灭。目击者指出,塔利班发出指示说,来自巴米安省的统一党战斗人员尸体和其他哈扎拉尸体应遗留在街上,直至遭动物袭击。估计在马扎里沙里夫市内进行屠杀的人约有 4 000 至 5 000 人。军事伤亡人数看来也差不多。估计迄今为止的杀戮总数在 5 000 至 8 000 间。

遭塔利班部队逮捕的一群约 200 至 250 人的哈扎拉男子被带到统一领袖 *Mazari* 的墓地,并在那里被杀害。*Mazari* 坟墓后来被塔利班摧毁。此外,估计有 300 个人在 *Sultan Razia* 高中被杀。为来自喀尔布的国内流离失所者设立的“马扎里”营地在 250 人被杀害后两度遭塔利班部队袭击。

没有在其房子内与家人被立即杀害的哈扎拉男子会被带走。属于哈扎拉少数民族的许多囚犯被置于金属集装箱内,在白天被日晒,黄昏时被送到谢贝尔冈。其中有些在被关进容器之前惨遭毒打。这样被关进容器的许多人士呼吸困难。运往谢贝尔冈的集装箱的数目不一样。估计 8 月 8 日后头六天内有 10 至 12 个关满哈扎拉人的集装箱运到谢贝尔冈。每个容器关满 110 至 130 名囚犯。目击者看到,打开集装箱时箱内所有男子已窒息而死。另一些集装箱内只有 10 个或 20 个人生还。一名目击者看到打开每箱装有 120 人的 3 个集装箱内只有 3 个人在运往高谢贝尔冈途中生还,塑料布封盖的货车用来从马扎里沙里夫运送囚犯到谢贝尔冈。有许多人,可能多达几千人,被送到 *Hairatan* 和谢贝尔冈接受调查,相信其有大多数人已被杀。完全不会讲普什图语的人被认为不可能在审讯后生还。一名目击者被殴打,指甲被拔掉。一些集装箱装满儿童(男童和女童),他们在父母遭杀害后被带到无人知晓的地方。

塔利班部队接管马扎里沙里夫后的头两个星期内发生大规模屠杀事件。只有被当地普什普族向塔利班告发者遭拘留或杀害。马扎里沙里夫以外的一些地点被用作杀害囚犯之地,囚犯遭杀害后被埋在若干千人冢。据报,来自马扎里沙里夫的哈扎拉人遭塔利班部队处决或杀害后被埋葬在 *Dasht-I-Laili* 沙漠地区的千人冢内,位于谢贝尔冈和近马纳市之间,马扎里沙里夫以西 130 公里处,据称这是 1997 年战争中大规模屠杀塔利班囚犯的所在地。一名非哈扎拉人的目击者到马扎里沙里夫监狱探望儿子,但获悉他已被转移至谢贝尔冈,到了谢贝尔冈,他又被通知应到 *Dasht-I-Laili* 找他的儿子。当他抵达时,看到数千具尸体在那里,包括你的儿子,喉咙已被割开。*Dasht-I-Laili* 的屠杀可能还在继续。

1998 年 8 月 9 日清晨,有几辆卡车停在什叶派清真寺前,走出清真寺的人会被叫上车送到监狱内。在马扎里沙里夫的 Karte Ariana 附近,人们获通知要到清真寺祷告。他们离开清真寺时,共有 150 人被装进集装箱,带到无人知晓的地方。什叶派人和哈扎拉人被通知如果想要在马扎里沙里夫居住和生存下去就应如逊尼派穆斯林那样祷告。清真寺的所有扩音器被用来呼吁马扎里沙里夫地区幸存的什叶派穆斯林族裔成员转为逊尼派伊斯兰,每日为自己祷告五次,“除非他们要被当成狗那样当场被杀”。由塔利班任命的马扎里沙里夫市市长 Mullah Niazi 据称已宣布哈扎拉人应停止信奉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的宗教,也应成为真正的穆斯林。Mullah Niazi 宣布“哈扎拉人可以与我们共同生活。他们有三种选择:成为;逊尼派,到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或被杀”。Mullah Niazi 的宣布在 Kocha Istalifi 村的一所清真寺扩播,宣称哈扎拉人应成为堂堂正正的穆斯林,付款(或 bawj 非穆斯林所付款项)或离开阿富汗。马扎里沙里夫中央清真寺发出的布道说:“如果伊朗人不相信古兰经的 12 诗文,如果任何人连古兰经内的一首诗文也不相信,他们就会被视为不信教者。这些人应被杀”。一些目击者指出,“伊朗人”一词显然是指什叶派穆斯林而不是伊朗国民,Mullah Niazi 也提到 1997 年 5 月的屠杀事件,并指出明显的联系,指责哈扎拉人屠杀塔利班。人们都迫背诵特定的逊尼派诗文,一些哈扎拉人被发现到逊尼派清真寺去。此外,一些清真寺宣布,任何人如果收留哈扎拉人将与该哈扎拉人同命运。

有人指出,哈利班领袖 Amir Mohammad Omar 已发表一项 fatwa(即教规),定明杀死什叶派穆斯林不是一项罪行,因为他们是 Kafirs(不信教者)。

最初有许多人被逮捕和拘留,不论其原本属于那一族,在监狱内,囚犯按族裔群体隔离。哈扎拉人与其他人被关在“政治”牢房内。这是来自坎大哈的塔利班的作为,他们很容易根据其服装和讲话方式辨认出来。市长办公室发表一封信后,塔吉克人和乌兹别克人获释。被拘留者遭以电缆绳殴打,要他们承认拥有武器或透露武器藏于何处。至少有一个人遭电缆绳殴打致死。其他囚犯则在尸体前遭殴打。囚犯人数每日增加,很快就多达约 3 000 人。有两三辆 40 英尺长的卡车每天运载哈扎拉囚犯到谢贝尔冈,有许多人后来又被送到 Dasht-I-Laili。塔利班接管马扎里沙里夫后一个星期,聚集在监狱外的人群要求释放其亲人。如果他们的亲人不在监狱内,他们会被通知前往谢贝尔冈,如果不在谢贝尔冈,则在 Dasht-I-Laili。

在塔利班统治下的阿富汗南部另一地区,一名 10 岁和一名 12 岁大的男孩遭来复枪靶殴打头部然后被开枪杀死。孩子的母亲向战士恳求,但也遭来复枪靶殴打头部致死。幸存的家人不允许埋葬其亲人。塔利班接着洗劫房屋,掠走所有贵重物品。

其他少数民族成员的房屋也逐个成为目标。其他少数民族(塔吉克人、乌兹别克人)知名军事指挥官的房屋也被搜查,有些遭逮捕和拘留。大多数人被转移到谢贝尔冈。否则,塔吉克人和乌兹别克人只是在引起塔利班怀疑时才被捕。据目击者称,人们也会因没有欢迎塔利班人一类的理由而被拘捕。

塔利班部队为几天禁止马扎里沙里夫离开该市,设立了许多检查点,车辆和行李被彻底搜查。配备在这些检查点的塔利班人寻找或查问军事指挥官。哈扎拉被命下车并遭射击或带走。配备在若干检查点的塔利班人用一端涂腊的棍子

推高被怀疑者的袖子查看他们是否有腋毛(塔利班反对留腋毛),以便更容易辨认。检查点不但设在该市市内或周围,也设在塔利班控制的所有地区。某一检查点的一名塔利班指出,哈扎拉将被赶尽杀绝。此外,通往该市和通往塔吉克斯坦的道路被封锁。估计有 10 000 名至 12 000 人在 1998 年 8 月 8 日逃离马扎里沙里夫。曾经有一群人逃离该市到达马扎里沙里夫以西的沙漠,但遭塔利班以战斗机轰炸,从城市发射多枚火箭炮袭击,并以高速小货车追捕。这一群人可能包括一些战斗人员。这条路上挤满了汽车和人群,车辆碾过在轰炸中被杀者的尸体。此后,两个星期内该市市外不可能再有任何行动。

哈扎拉的财产也在路上被与塔利班有关系的当地指挥官掠夺,他们声称有权这样做,因为哈扎拉不是穆斯林而是离经叛道者。哈扎拉男子在全国各地的检查点被塔利班截问,有时遭缆绳殴打,马扎里沙里夫的情况更糟,如果在某一家庭的行李中发现玩偶,塔利班就会说他们是佛教徒和异教分子,并呼叫哈扎拉和什叶派穆斯林是无信仰者,应该到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中国或蒙古。这些男子遭钢缆殴打,在检查点被捕的哈扎拉男子被带到坎大哈的警卫办事处,每日仅以一块面包维治生命,晚上则遭殴打。被打时他们的颈部被扣上锁链、手脚绑在一起,在巴基斯坦边界的塔利班检查点,男子遭逮捕和殴打两个小时。塔利班明确宣称他们不容许来自马扎里沙里夫或巴米安的任何哈扎拉人过境到巴基斯坦。得以过境的许多哈扎拉家庭往往是没有与家中的男子同行。例如,有两名男子刚好与一名没有关系的女子同行(该名女子有一张照片),他们在边界附近被捕。塔利班会与得以过境到巴基斯坦的哈扎拉人接触,并表示可以协助发放其亲人的大批款项。试图离开阿富汗的约 2 000 名哈扎拉人被塔利班逮捕,这些人目前被塔利班拘押在贾拉拉巴德。

哈扎拉人的财产被掠夺,土地被分发给普什图人。塔利班宣布,在哈扎拉人和普什图人居住的地区,哈扎拉人的土地应分给普什图游牧民族。

设在马扎里沙里夫的国际援助机构房地被破门抢掠。此外,由 Balkh • Pashtuns 率领的塔利班搜查队带到援助机构人员的家里,掠夺和搜索金钱。无线电设备和车辆继续被没收。

巴米安省和周围地区

在 Ghorband 谷地区 Sheikh Ali 和 Ali Khan 地区超过 1 000 名村民遭屠杀,包括男、女和儿童。尸体放在街上,有些就放在屋子前面,这意味着他们是被塔利班叫出来,然后遭射杀的。观察到杀害方式显示出男子、妇女和男童被射杀,女婴被踢打致死。类似杀害事件也在 Inkai 和 Lolek Shah 地区发生。

其他报道显示,1998 年 9 月 13 日和 14 日约有 800 人在 Hazarajat 地区被屠杀,他们大多是平民。

根据某些报道,一名年老的普什图族妇女将 25 名哈扎拉妇女和儿童藏在她的地库内。某日,在市场内的一名塔利班人注意到她购买大量面包,跟踪她回家。他先杀害该名普什图妇女,然后杀死地库内的所有哈扎拉妇女和儿童。

估计有 5 000 个国内流离失所家庭来自马扎里沙里夫和南 Hazarajat 地区。其中约有 2 000 个家庭缺粮。

三. 对备忘录的答复

5. 驻伊斯兰堡的阿富汗伊斯兰酋长国大使馆于 1998 年 10 月 21 日发出一份普通照会,转递阿富汗伊斯兰国领导人为答复特别报告员的备忘录就马扎里沙里夫人人权问题发表的一份声明的非官方译本,内容如下:

对白宗贤编写的关于马扎里沙里夫人人权状况的凭空想象报告的简评

报告编写人以前似乎曾到阿富汗旅行;然而,他不是了解这个国家,而是设法熟悉反对者,因为如果有某个阿富汗人尝试阅读的报告,他会忽然发现编写人搞错了方向。编写人鼓动反对者的人权愿望,而据他所说,这些犯错误的人全心全意地献身人权并在这方面表现优异。

必须强调的是,如果是由某个不偏不倚、实事求是而且获普遍认可的人对这份报告进行评价,就会立即得出这样的结论:编写人无法证实他所宣称的任何一个论点,他极有可能是以传闻和报章毫无根据的报道或以反对者的不实的事为依据来编写报告的。必须一提的是,上有很少论点是正确的。例如杀死和拘押军事人员、收集军火以及暂时疏散某些地方。但其余的解释和指控仅仅是空大的宣传,只能煽动毫无根据的偏见并对人民进行洗脑。例如,他捏造诸如“与一名普什图发生暧昧关系”一类的事件。

编写人设法调整其小说式报告,希望吸引读者的注意。

关于指称伊斯兰国的反对派显然以不同方式犯下各种罪行的问题,编写人是否曾经设法加以探讨呢?当成千上万的手无寸铁,渴望和平的塔利班人遭不同方式的酷刑时,这些灵敏的耳朵又在那里呢?

就阿富汗伊斯兰国而言,对一件事采取两种不同的态度或对同一现象持两种不同的看法是无法令人接受的,这样只是为了扩大宣传而夸大其词。关于伊朗的情报机构,所提供的情报甚至超出了负责其事的委员会的调查范围。这是为了取悦伊朗当局并掩盖其对阿富汗的干涉。

报告中提到中国和蒙古这只是为了供将来所用。

为了显示编写人眼光狭窄,只要反驳他的不公平指称就够了——他说塔利班人甚至杀害动物、妇女和儿童,或强奸妇女。所有这些指控都是毫无根据的,只是为了羞辱伊斯兰。他们这样做徒劳无功,时间会证明这是错误的。世界必然会随着时间的推移了解真相。

我们要求世界提供的人道主义援助只是:请医治阿富汗的创伤而不要加深我们的痛苦。

四. 结论和建议

A. 结论

6. 特别报告员对来自阿富汗的最新报告感到震惊,这些报告令人深感不安,并且显示出严重侵犯人权的方式越来越残酷。他对 1998 年 8 月和 9 月特别是在马扎里沙里夫和巴米安地区发生的杀害和其他侵犯事件包括即决处决和任意拘留非战斗人

员。特别报告员最强烈地谴责一切形式的侵犯人权行为,特别是最近发生的侵犯固有生命权利的令人发指的行径。这类暴行既没有正当理由也无法忍受,犯罪者难脱罪名,必须依法惩处。

7. 特别报告员发表其最近的一份报告以来,阿富汗人民继续受苦受难。他要重申国际社会不能以沉默为战略。鉴于阿富汗境内侵犯人权的规模和该国人民所受苦难,国际社会理应迫切注意。

8. 特别报告员也谴责阿富汗境内 1998 年 7 月和 8 月发生的杀害联合国工作人员的事件,并对死难者家人表示哀悼。

B. 建议

9. 特别报告员呼吁所有各方立即停止武装冲突,以示克制和尊重人权,包括所有人的生命和安全权利;并避免可能构成侵犯平民和战斗人员人权的任何行为,包括基于种族和宗教的侵犯行为,他呼吁所有各方尊重包括妇女权利在内的国际人权以及国际法,所有各方应尊重在它们所控制的地区内生活的人们的所有人权,并应特别尊重其固有的生命权利。

10. 被任何一方拘押的所有非战斗人员都应获释。红十字国际委员会应得以能行无阻地接触所有囚犯和被拘留者。囚犯不应被利用为谈判筹码,所有非刑事犯都获释。

11. 塔利班人对妇女和女童施加的限制应予解除。

12. 国际社会应对阿富汗境内尊重人权的情况保持警觉性,联合国应通过加强外地的人权工作人员更密切地监测阿富汗境内的人权状况并更有系统地提出报告。

13. 联合国应通过培养外地的人权咨询能力来加强国际人权意识和知识。

14. 国际社会应调查阿富汗境内发生的严重侵犯人权事件,包括关于大规模屠杀的报告。

15. 特别报告员建议对据报告的阿富汗境内千人冢地点进行空中摄影。

16. 特别报告员呼吁冲突各方提供充分合作以助对侵犯人权事件进行中立而客观的调查。

17. 经确定应对 1997 年和 1998 年内进行的严重侵犯人权事件负责的人应依照国际公平审判标准予以惩处。

18. 特别报告员相信,防止侵犯人权的最有效办法是各方尽量克制,以和平方式解决争端并建立法治。各方应致力于执行一项真正的民族和解及缔造和平的进程。